

2010年电子商务师统一鉴定个人申报流程电子商务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7_94_B5_c40_645497.htm

参加国家职业资格全国、全省统一鉴定的考生，符合个人申报条件的，请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申报。但对已经本职业正规培训达规定标准学时数，并取得结业证书的考生，均不纳入省鉴定中心个人申报范围。

一、申报条件查询：登陆省鉴定中心网站，在页面右侧“各工种鉴定情况综合查询”栏目查阅拟报考工种是否开考及其申报条件。

二、报名时间、方式：在网站“近期动态”和“焦点新闻”栏目查阅当年全国（省）统考安排，按照拟申报职业的报名时间，由考生本人携带相关资料，到广东就业服务大厦（惠福东路546号）五楼服务大厅进行申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需提交的相关材料：（一）基本材料 1.《职业技能鉴定个人申请表》（请从“常用表格下载”栏下载）； 2.学历证、学位证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（二）其他材料 1.申报条件如提到职称、职业资格证书，在报名时必需携带上述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； 2.申报条件如提到工作年限，在报名时需携带所在单位开具的本职业工作年限证明原件； 3.报考二级（技师）和一级（高级技师）的考生，需携带本专业论文，一式五份。

四、准考证领取：在考试前五个工作日内，考生携带照片（近期正面大一寸光面直边免冠照片，颜色要求为白色背景彩色或黑白照，尺寸大小为48毫米*33毫米）一张，凭本人身份证或鉴定费发票原件到报名地点领取准考证。领取准考证时，现场核对准考证的个人资料，如有误应立即联系报名点工作人员予以更正。

五、成绩复核：在我中心对

外公布成绩后10个工作日内，考生对成绩有疑问的，请携身份证和准考证到报名地点提交《广东省职业技能鉴定成绩个人复核申请表》（可在“常用表格下载”栏下载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答辩安排：二级（技师）和一级（高级技师）综合评审的论文成绩、答辩时间和地点将有专人电话或手机短信通知，请考生耐心等待或随时查阅省鉴定中心网站相关通知。

七、证书领取：请留意省鉴定中心网站“领证专栏”有关信息，携带本人身份证和照片（近期正面大一寸光面直边免冠照片，颜色要求为白色背景彩色或黑白照，尺寸大小为48毫米*33毫米）一张，到广东就业服务大厦8楼证书科（810室）领取证书。

八、补考：单科不合格的新报考考生，合格科目成绩保留一年。在成绩保留期内，每个单科可补考一次。请根据自身情况在成绩保留期内及时参加补考并缴纳补考费用，逾期则视为考生放弃单科补考资格。

考试安排：2010年电子商务师考试统一鉴定时间安排通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